

证券代码：873806

证券简称：云星宇

公告编号：2024-041

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樊进超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等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

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3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年度报告》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 披露的《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44)、《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4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顺利完成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 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相关财务报表数据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 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在兼顾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

综合因素下，公司拟进行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坚持以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为战略导向，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积极有效行使职权，严格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开展董事会工作，推动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业务健康稳健发展。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编制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公司围绕“智慧交通”核心主业，以“十四五”发展规划为引领，

按照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深入推进各项工作，完成了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公司全年安全生产运行平稳，科技研发实力进一步夯实，公司整体发展态势保持稳健。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编制了《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2 号——季度报告》等相关规定，公司结合 2024 年第一季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 披露的《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

来情况汇总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4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持续提高公司内控管理水平，公司开展了 2023 年度内控评价工作，编制形成《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4-05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申请计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资金管理需要，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供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银行保函、信贷证明、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等业务使用。《2024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申请计划》获董事会批准后 12 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债务融资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新承揽项目及在施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 2024 年度日常经营继续采用自有资金、银行流动资金贷款、国内信用证议付相结合等方式，对于特殊投资项目的资金解决方案，单独编制方案并审议。《2024 年度债务融资方案》获董事会批准后 12 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办理保本银行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确保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发展和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参照每月资金计划以及资金余额，择机办理保本银行产品，使用的自有闲置资金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每次办理保本银行产品时，授权公司总经理审批。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增强公司董事勤勉尽责、忠实诚信的工作意识，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创造性，促进公司经营目标实现。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同时参考同行业公司董事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运营情况，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制订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 披露的《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所有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增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忠实诚信的工作意识，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创造性，有效提升公司整体绩效，促进公司经营目标实现。根据《公司章程》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同时参考同行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运营情况，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制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 披露的《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王占军先生、张春山先生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审慎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各位独立董事就 2023 年履职情况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 披露的《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马苏）》（公告编号：2024-052）、《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陈家易）》（公告编号：2024-053）、《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强）》（公告编号：2024-05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规定,董事会对公司在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2023年度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公告编号:2024-05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关于印发《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4-05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3 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情况。现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 披露的《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关于印发《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了监督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 披露的《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4-05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司章程》和《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在 2023 年度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 披露的《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4-05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下午 13 时 30 分于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